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宛市监办〔2022〕131号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市场主体身份码”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市场监管局，市局各分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14号）精神，以数字化改革助力政府职能转变，促进市场监管改革创新。坚持数字普惠，推动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标准统一、全面融合、服务同质，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打造泛在可及的服务体系。运用多源数据为市场主体精准“画像”，以数字化手段提升监管精准化水平，推动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经市场监管总局批准，南阳市决定在全市试点实施“市场主体身份码”改革，现将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市场监管总局登记注册局关于在南阳市开展市场主体身份码试点工作的函》要求，在全市试点实施“市场主体身份码”（下称“企业码”）工作，将纸质营业执照二维码与电子营业执照二维码整合为一个“企业码”，以“企业码”为市场主体身份索引，通过“企业码”实时关联汇聚企业执照信息、电子许可证、监管信息等常用涉企信息，实现“一企一照一码”。通过试点开展“企业码”在我市政务服务、企业服务以及市场监管等领域的深度应用，为探索“市场主体身份码”的多领域应用积累经验。

二、主要任务

自12月31日起，本市所有类型市场主体的纸质营业执照和电子营业执照上将加载统一标准的“企业码”，推行“一企、一照、一码”。通过市场主体亮码，监管和政务服务部门及交易对象扫码，一码承载信息、证照集成展示；所有证照共享、全域调用共用，进一步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数字赋能市场主体更高效率开展经营活动。逐步拓展企业码应用场景，实现码上亮证、码上监管、码上共治。

（一）统一标准，确立企业码成为市场主体的身份标识。按照全国统一标准，依托全国统一电子营业执照系统，自动为每户市场主体生成二维码，一次生成，终生有效。“企业码”覆盖所有市场主体，无需申请，通过下载电子营业执照、申领或换发纸

质营业执照，即可获取使用。以市场主体身份为源点，由承担市场主体登记职能的市场监管部门，在企业出生时，按照统一标准为其制发稳定唯一的“企业码”，从源头上保障“企业码”的权威性和可信度。

（二）企业码关联汇聚涉企信息，为企业打造移动端“数字画像”。以“企业码”为枢纽，将市场主体注册登记信息、行政许可信息、监管处罚信息、涉企信用信息、投诉举报信息等关联，形成多源数据资源归集共享、一一展现，为市场主体绘制更为生动、立体的“数字画像”。用“扫码”这种数字时代通行的方式，让企业应该向社会公示的信息，毫无保留地展示在社会公众面前，在让消费者“明白消费”，让生意伙伴“放心合作”的同时，有助于形成更为稳定、透明、公平的营商环境，助力合规经营的企业更快、更好地发展壮大。

（三）加强数据交互，丰富应用场景，数字赋能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智能便捷。以“企业码”应用场景为牵引，让各种形态沉淀中的数据，通过扫码“活起来”、“用起来”，有效提升社会数字化普惠水平，彰显数据服务企业的生命力。健全“企业码”全方位对接应用场景，支持微信、支付宝、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等多种扫码方式，支持兼容各类政务、商务平台应用程序开展丰富的个性化应用。统一扫码、验码接口，统一对接应用标准，创新更加灵活的场景应用配置，为不同部门、不同领域系统对接“企业码”，实现扫码应用范围逐步扩展提供便利。

（四）形成应用企业码合力，夯实有效监管精准施策的数字底座。以“企业码”覆盖所有市场主体为载体，以市场主体身份

作为监管信息关联的“圆心”，推进各部门、各领域已经建成的移动端监管平台，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以较小的系统改造成本，对接“企业码”，实现互联互通。以“企业码”为数据交互的媒介，推动在更大范围加强监管数据和行政执法信息归集共享和有效利用，加快建立综合监管部门和行业监管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统筹执法资源，减少执法层级，提高综合执法的效能。

三、工作举措

（一）逐步完善面向市场主体的“码上亮证”。在已经实现电子营业执照关联电子证照及备案信息应用的基础上，推进市场主体通过电子屏、手机等展示电子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电子证书、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电子证书、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等方式履行亮照亮证义务。市场主体通过上述方式展示相关信息的，其法律效力等同于悬挂纸质版许可证，可视为履行亮证义务。

（二）逐步完善面向监管部门的“码上监管”。在日常监管中，市场监管部门以扫码为入口，可以及时获取登记注册、涉企经营许可、监督检查、行政处罚、投诉举报、信用管理等市场监管部门监管信息。进一步开发完善“企业码”在市场监管移动执法系统中的应用，提升综合监管效能，实现市场监管部门对市场主体的全生命周期的监管。充分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南阳”、“南阳一体化智慧市场监管平台”、“南阳政务服务平台”等应用平台，进一步完善“企业码”与相关政务服务、监管平台的对接，将市场主体基本信息、其他相关职能部门监管数据、投诉举报处理结果、社会第三方机构数据等内容进行整合，扩大应用范围。

(三) 逐步完善面向社会公众的“码上共治”。发挥“企业码”在信息展示上的便利性优势,进一步拓展其在更多领域的延伸应用。在许可部门、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交易对象、社会公众等部门和领域,实施扫码实时、动态获取市场主体所有许可信息、监管信息、信用信息、产品质量信息。鼓励经营者通过“企业码”公示其产品质量追溯过程、经营风险控制、生产经营过程、进销货台账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创新“企业码”在食品安全质量追溯管理方面的应用,逐步建立起通过扫码可展示食品从田头到餐桌全生命周期的闭环监管信息,助力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的数字化转型。通过不断丰富“企业码”的内涵,为社会公众参与社会共治提供有效途径。

三、工作要求

(一) 充分认识推广企业码的重要意义。启用“市场主体身份码”(企业码)是市场主体身份标识制度设计的又一次跨越。从赋予市场主体18位数字的“身份证号码”(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跃升到二维码图形的“市场主体身份码”(企业码),是登记管理职能与大数据信息科学融合的突破,是市场监管部门主动顺应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的创新举措。作为一项基础性和先导性工程,“企业码”将助力政府各部门推进工作流程优化、履职能力提升,助力市场主体安全便利进入市场竞争,共同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 加强组织领导。拓展“企业码”应用工作是深入推进放管服和优化营商环境改革的积极探索,也是深化市场监管综合改革,强化智慧监管、精准监管,促进市场主体落实依法诚信经营

营主体责任的重要举措。各有关科室、县（市、分）局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积极稳妥推进，确保相关工作顺利实施。

（三）鼓励探索创新。鼓励相关单位在市局统一管理要求下，积极开展探索创新，通过拓展跨部门、跨层级的应用，不断丰富“企业码”的内涵和应用场景。鼓励相关单位继续探索依托企业码开展综合监管一件事改革。要及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收集掌握相关意见和建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四）加大宣传引导。各有关单位要做好政策解读，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知晓度，拓宽社会参与渠道，鼓励引导政府各部门、各类市场主体、行业组织、广大消费者、新闻媒体、人大政协、检法两院积极参与企业码应用场景创新，推进企业码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应用，构建整体协同、敏捷高效、智能精准、开放透明、公平普惠的数字服务体系，着力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提升市场主体对营商环境的实际体验和满意度。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28日印发